



帕斯齐埃  
家族史

罗国林 译  
李玉民

〔法〕乔治·杜阿梅尔

勒阿弗尔的公证人

(卷一)

# 帕斯齐埃家族史

(卷一)

# 勒阿弗尔的公证人

[法]乔治·杜阿梅尔

罗国林  
李玉民 译

花城出版社

# 帕斯齐埃家族史

第一卷

## 勒阿弗尔的公证人

〔法〕 乔治·杜阿梅尔著

罗国林 译  
李玉民

\*

花城出版社出版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6.25印张 3插页 125,000字

1986年8月第1版 1986年8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0,340册

书号 10261·814 精装定价 3.00元

## 译本序

法国文学有着深厚的现实主义传统。虽然随着现代主义的崛起和发展，本世纪法国文坛上出现了意识流文学、超现实主义、存在主义文学、新小说和荒诞派戏剧等新流派，但是现实主义文学并没有被这一股又一股现代主义思潮淹没。相反，它不断发展，和现代主义文学争夺着地盘，在两次世界大战之间时期，甚至占据了首要位置；近十余年来，现代主义文学因走上了极端，而出现了向传统文学靠拢的趋势。人们谈论本世纪的法国文学，当然不能不谈马塞尔·普鲁斯特、安德烈·纪德、让一保尔·萨特、阿尔贝·加缪等现代派大师，但也不能忽视罗曼·罗兰、马丁·杜加尔、乔治·杜阿梅尔、弗朗索瓦·莫里亚克等继承了批判现实主义的作家。

本书作者乔治·杜阿梅尔1884年出生在巴黎一个园艺工人家庭，大学医科和生物系毕业后，又获得医学博士学位，是位出色的外科医生，法兰西医学科学院和外科学院成员，但他自幼酷爱文学，中学时期即已开始文学创作，是本世纪法国著名小说家、诗人、评论家，1935年当选为法兰西学院院士，1942至1946年担任该院常任秘书。

青年时期的杜阿梅尔充满理想，富有朝气，勇于探索改造社会之路。1906年，他和勒内·阿科斯、吕克·杜尔丹、

夏尔·维德拉克等一群青年作家、艺术家成立“修道院文社”。这是一个受空想社会主义思想影响的乌托邦式社团，全体成员及家属居住在一起，过着友爱的集体生活，一边从事文学艺术创作，一边经营印刷业，希望通过这种自食其力的生活方式，把自己的心灵改造得更纯洁，并通过宣传扩大影响，使整个社会都效法他们，从而逐步实现平等、自由、博爱、没有压迫和剥削的社会理想。这种乌托邦的社会理想早已被历史证明是行不通的，文社因物质上的困难和成员间的摩擦，仅存在两年就解散了，但它在当时的法国社会和文坛上，均产生过一定影响。

正是在修道院文社时期，杜阿梅尔确立了作家的地位。1907年，他创作并亲手印刷了一本内容新颖活泼的诗集《传奇，战斗》。翌年，他又出版一本诗集《领头人》，并与维德拉克合著《关于诗歌技巧的意见》，提出彻底革新法语诗律。接着他连续发表了小说《按照我的规矩》(1910)、《伙伴》(1912)，剧本《光明》(1911)、《在雕像的阴影里》(1912)、《战斗》(1918)等。这些作品都充满生活气息，洋溢着青春的活力。

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后，杜阿梅尔应征入伍，在野战医院一直工作到战争结束，做过二千多次手术，救治过数千名伤员，目睹了战争造成的灾难和痛苦，感受了法国人民的坚忍精神和对和平、正义的渴望。他以切身体会写了两部感人至深的作品：《烈士传》(1917)和《文明》(1918，获龚古尔文学奖)。这两部作品发出了反战的呼号，无情地揭露和控诉了战争的罪行，指出对导致战争的文明必须重新估价，必须阻止毁灭生灵的战争暴行重演，确保个人不遭受杀戮和摧残。

杜阿梅尔是一位勤奋的多产作家。他一直没有完全放弃

救死扶伤的医生职业，而且担任了不少社会团体的领导工作，还经常旅行，参加公众活动，发表演说，为报刊撰写专栏文章，但从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至1966年逝世前，他每年平均发表一至二部作品。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，德国占领军当局曾下令焚毁他的全部作品，并禁止他发表新作，即使在这种情况下，他也没有停止写作。杜阿梅尔最重要的作品是两部多卷本长篇小说《萨拉万的生平与遭遇》（1920—1932）和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（1938—1945）。除了这两部作品以及前面提到的之外，他的比较重要的作品还有：《对世界的掌握》（1919）、《未来的生活情景》（1920）、《欢乐与游戏》（1922）、《雅尔法王子》（1924）、《莫斯科之行》（1927）、《家庭争吵》（1932）、《人道主义和自动木偶》（1938）、《白色战争回忆录》（1939）、《苦难岁月史》（1940—1943）、《安魂曲》（1944）、《天堂生活的回忆》（1946）、《希望的磨难》（1947）、《帕蒂斯·佩利约的旅程》（1950）、《深渊里的叫喊》（1951）、《狄奥菲尔情结》（1958）、《黑暗帝国的新闻》（1960），以及包括五卷的回忆录《照耀着我一生的光辉》（1944—1953）等。

作为一个批判现实主义作家，杜阿梅尔在许多作品中用现实主义的态度，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、腐朽和不公平，并且塑造了许多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。在这方面特别值得一提的是《萨拉万的生平与遭遇》。这部小说包括《子夜的忏悔》、《二人》、《萨拉万日记》、《里昂人俱乐部》和《有如身受》五卷，反映了本世纪20—30年代法国社会的面貌。第一次大战结束后，如同其他饱经战争创伤的西欧国家一样，法国经过几年艰苦努力的恢复，出现了百废俱兴的繁

荣景象，工业生产和科学技术取得了较大的发展，电影、广播、唱机和汽车是这种繁荣景象的标志。但是，这种繁荣给广大下层人民带来了什么呢？没有，什么也没有。受益的是资产阶级，首先是垄断寡头。广大下层人民仍然在贫困、饥饿、失业和死亡线上挣扎。资本主义社会固有的矛盾不仅没有缓和，反而日趋激化，社会的不平等和不公正越来越表面化。萨拉万是一名大公司的勤勤恳恳、安分守己的小职员，因一点小事得罪了老板，立刻被解雇，沦落到失业者的行列。一下子断绝了经济来源，家庭生活无着，他陷入了极度的苦闷、彷徨之中，甚至精神变态。他不愿意让年迈的母亲养活自己，便弃家出走，希望在社会上找到一个立足之地。但是，在那个到处充满竞争，尔虞我诈的社会里，他怎能找到生活的出路？他到处碰壁，受尽屈辱和欺凌，饱尝了饥寒交迫之苦，最后只能孤独地关闭在自己的狭小天地里，后在绝望之中悲惨地死去。在这部作品里，作者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人剥削人、人压迫人的本质，指出了这个社会的不合理，对下层人民的贫困、痛苦、不幸的处境深表同情，而且以堪称艺术大师的手笔，塑造了萨拉万这个典型性格。这是一个正直质朴的青年，性情温和、宽厚、胆怯、过敏、容易激动，面对人吃人的社会，没有任何自卫能力和手段，终生无所作为，然而他却清醒地意识到生活环境的荒诞和不合理，对“生存的艰难”深感不安和绝望。这更加深了他的悲剧。萨拉万这个人物具有极大的典型性和深刻的讽刺意义，“在法国文学中和答尔丢夫、伏脱冷或让·瓦尔让具有同样的重要性”，“在他身上可以认出陀思妥耶夫斯基笔下那些被侮辱的人物，同时可以看到让—保尔·萨特的《恶心》中的罗康

坦和阿尔贝·加缪的《局外人》中主角的影子。”①

和许多批判现实主义作家一样，杜阿梅尔是一位人道主义者。人道主义思想贯穿于他的全部作品。正是从人道主义的立场出发，他在《烈士传》和《文明》中，控诉了战争的罪行，发出了反对一切战争的呼号；在《萨拉万的生平与遭遇》和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等作品中，揭露了资本主义社会摧残人性、导致人性异化的种种丑恶现象和弊端，抒发了对被压迫、被剥削和被侮辱者的同情；在《未来的生活情景》及《人道主义和自动木偶》等作品中，他反对以机械化为主要标志的现代文明，指出这种文明使人和大自然分隔开来，使个人和人类分隔开来，把人变成自动木偶，扼杀人的个性。也是从人道主义的立场出发，他提倡利他主义和友爱哲学，并且把这种精神倾注在作品中的一些理想化人物身上，例如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中洛朗的忠实朋友德西雷和妹妹赛茜尔，可说是利他主义和友爱哲学的化身。仍然从人道主义的立场出发，杜阿梅尔在《莫斯科之行》中，抨击了斯大林执政时期的苏联社会专制集权、限制自由等弊病，而在《帕蒂斯·佩利约的旅程》中，他谴责了法共一方面利用有名望的学者扩大自己的影响，另一方面却歧视、排斥、打击，甚至不惜摧残他们的错误政策。杜阿梅尔把人道主义作为创作的基本指导思想，在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的前言中，他明确声称“偏爱人道的和诗意的真实”。这一点是值得我们在研究他的作品时注意的。

杜阿梅尔还是一个理想主义者。他在《对世界的掌握》一

---

① 《当代法国文学词典》，江苏人民出版社，1983年。

书中，以诗人的抒情笔调，阐明人间的幸福存在于对一切事物的“掌握”，即“认识”之中，而这种认识是内心的，既神秘且深奥，因此人们必须通过最适合的生活方式，不断改造自己的心灵，使它变得更纯洁，从而建立“心灵的统治”；只有全人类达到了这种境界，社会的一切弊端和不合理现象，才能彻底得到纠正。作者本人在修道院文社中进行的，亦即在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第五卷《比埃夫尔荒原》中所描述的社会试验，最典型地反映了他的这种理想主义。这种理想主义实际上 是傅立叶的空想社会主义的翻版；修道院文社只不过是“法伦斯泰尔”式的乌托邦社会组织。正如前面已经提到，这当然是行不通的。但是，杜阿梅尔并没有因为修道院文社的失败而抛弃理想主义。这一点在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中看得非常清楚。

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包括《勒阿弗尔的公证人》、《野兽园》、《福地景观》、《圣约翰节之夜》、《比埃夫尔荒原》、《大师们》、《赛茜尔在我们中间》、《与影子的搏斗》、《苏珊娜和小伙子们》和《约瑟夫·帕斯齐埃的追求》等十卷。它是以生物学家洛朗·帕斯齐埃的自传形式写的一部家族史。据认为，作者塑造洛朗这个人物，实际上是写了他自己，因为书中这个主人公的经历和作者本人的经历十分相似。洛朗的祖父是园艺工人，到了他父亲雷蒙·帕斯齐埃这一辈，虽然已摆脱了体力劳动者的处境，但地位仍十分卑微，家境也十分贫寒。对于他们的阶级地位，洛朗自有一种认识：“直到本世纪初，在法国仍然存在着由这样一部分公民形成的一个阶级。我不想把他们称为中产阶级，因为，虽然从财产上讲他们处于中等地位，但就思想、知识、无私精神和奋斗的成果而言，他们都是佼佼者，在整

个社会上是出类拔萃的。他们不仅为社会提供了无数大师和领袖人物，而且提供了原则、方法、启示、榜样和堪可自慰的种种东西。”正是这种认识，激励着帕斯齐埃一家力求摆脱现有处境，跻身于社会上层。按照雷蒙·帕斯齐埃的话说，他们要“成为上等人”。这是他们的奋斗目标，也是他们的理想。为了实现这个理想的目标，全家人同舟共济，艰苦奋斗，百折不挠；贫困、不幸、挫折和种种意外的打击，都动摇不了他们的意志。他们“人穷志不短”。雷蒙·帕斯齐埃已过不惑之年，还开始进修大学课程，为获得独立开业行医的资格而顽强拼搏。他的妻子和五个孩子也象他一样含辛茹苦，自强不息。他们把知识视为打开理想之门的钥匙，把巴黎的大学区奉为神圣的殿堂。为了跨进这座神圣的殿堂，并且在其中占据显赫的位置，洛朗在青年时代就订下了“奇迹不是业绩”的座右铭，矢志不靠奇迹而靠兢兢业业的奋斗去实现所追求的目标。最后，帕斯齐埃一家的目标达到了：雷蒙本人独自开了诊疗所，大儿子约瑟夫成了百万富翁，二儿子洛朗成了世界著名的生物学家，大女儿赛茜尔成了举世瞩目的钢琴演奏家，小女儿苏珊娜也成了蜚声巴黎的喜剧演员。总之，这个家庭从社会中下层的地位升到了上层。然而，面对社会上腐化堕落的种种丑恶现象，面对学术界的争名夺利、尔虞我诈以及政界的幕后操纵、利用和迫害，面对大资本家的垄断、专横和竞争，作品的叙述者洛朗·帕斯齐埃所抱的理想主义却幻灭了，他取得了名誉地位之后回首往事时，心里十分空虚、惆怅。我们可以说，这部作品既是帕斯齐埃一家的发家史，也是作者的理想主义幻灭的写照。

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的重要意义当然不止于此。“这部家

族史实际上是一部社会史。”<sup>①</sup>它反映了自1880年到1930年长达半个世纪的法国社会的面貌。这部小说和以前的一些多卷本长篇小说不同，它不是以一个主要人物的经历或者首尾连贯、层层深入的事件为中心展开的，而是以分散的方式，几乎平均使用笔墨，描写帕斯齐埃一家各个成员所走过的奋斗道路。这就使作者能够从不同的角度和层面去描写社会现实，反映一个时代的整个社会面貌。十卷相互有机联系而又可以独自成篇的小说，向读者展示了从巴黎的社会底层到上流社会，从小学到法国最高学术界，从街头的流浪艺人到法兰西民族引以为骄傲的艺术界，从律师事务所到全国最上层的政界，从投机商到垄断资产阶级等各个社会阶级、阶层和不同社会环境一幅客观真实、丰富多彩的历史画卷，为我们了解上世纪末叶至本世纪初叶西方资本主义社会，提供了一部深刻、生动、不可多得的历史教科书。可以毫不夸张地说，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反映现代资本主义社会层面之广，在本世纪的法国小说中是不多见的。

杜阿梅尔最突出的艺术特色是严格的现实主义风格。他写过不少哲学性的著作，在小说中也常常发带哲理性的议论，但他并不象哲学家那样令人信服。相反，他以小说家的直觉去看问题，是非常深刻，入木三分的。在《帕斯齐埃家族史》中，他借故事的叙述者洛朗之口，以历史见证人客观、公正、从容不迫的口吻，讲述这个家庭各个成员的生活、学习、工作、理想和奋斗，他们的思想、爱情、欢乐、苦恼和不幸，他们之间的矛盾和冲突以及各自不同的人生观、道德

<sup>①</sup> 米歇尔·莱蒙：《大革命以来的法国小说》第186页，阿尔芒·柯兰出版社，1981年。

观和价值观。在叙述的过程中，他非常善于抓住日常生活中司空见惯而又富有典型意义的细节，运用朴实、诙谐、往往充满诗意的语言，细致、深刻地描写人物的内心活动，塑造出血肉丰满、真实可信的典型性格。这部作品中有：任劳任怨、精明能干、坚韧深沉的母亲露茜；勤勉正直、性情暴躁、深深打上旧习惯烙印的父亲雷蒙；诚实质朴、胸怀大志、聪明好学的洛朗；天生丽质、具有卓越的音乐天才、心灵象水晶般纯洁透明的赛茜尔；漂亮活泼、性格倔强、事业上执著追求的苏珊娜；唯利是图、野心勃勃、奉金钱为上帝的约瑟夫；还有禀赋愚钝、自私自利、庸庸碌碌的菲尔迪南等栩栩如生的人物形象，无不给人留下深刻印象，使我们惊叹作者的艺术才能。

然而，读完这部作品，读者也许会感到缺少一点什么。在这样一部规模宏大的作品里，由于作者信守生活的真实，在人物的刻画方面平均使用力量，而在故事的结构方面采取分散的方式，因此缺少赋予整部作品凝聚力的中心人物，缺少激动人心的情节冲突和高潮。这样读起来未免有点平淡、单调之感。本来应该是一座巍峨雄奇的整体大厦，却成了十座小巧玲珑的建筑。不过，这十座建筑并不是彼此孤立的，而是经过精心的布局，形成了一个建筑群，楼台亭阁，曲径回廊，小桥流水，庭园山石，参差错落，相映成趣，倒也别有一番情调，别有一种美感。其实，这正是作者有意追求的艺术效果吧。提此一笔，谨供读者评价这部作品艺术上的得失参考。

罗国林  
1985年8月

## 前 言

“奇迹不是业绩。”

——洛朗·帕斯齐埃

夏博家的晚宴一般是令人愉快的，即使象我这种宁愿躲在家里不肯涉足社交场合的人，也觉得是这样。客人不多，又都是名流，几位不常见面、因而相互不会厌烦的老朋友相聚一堂，充其量再添两三个“新人”，而且是经大家一致同意选择的。席间的谈论多直言不讳，有时涉及一些很尖锐的问题。筵席又总是十分丰盛，肴馔味美可口。——至于预备这一切的非凡的女主人夏博夫人，后面我也许还有机会介绍的，请诸位稍安勿躁。——总之，夏博家平时的晚宴，一切令人称心如意。然而昨晚的聚会，却使我快快不乐。

过错肯定在我自己。也许是那面镜子破坏了我的情绪。昨晚在夏博家，我们刚好十一个人。客厅不大不小，是按照督政府时期的格式布置的，装饰着几块毛面的老式镜子。十一个人之中，至少有六个人彼此是老朋友，这当然便于安排，说得露骨一点，就是便于排座次。晚会的气氛恰到好处。当时是十一点半钟。大家烟抽得不少，客厅里的灯光故意弄得不那么强烈。夏博夫人知道不会临时增添客人，她向我们宣布了这一点。我不该抬起眼睛，安闲地，甚至可以

说懒洋洋地向客厅里端望去。——我正兴致不高地和吉尔贝·安索姆在闲聊。——唉！透过烟雾，我瞥见了一张陌生的面孔。那家伙相当健壮，肩宽背阔，后颈肥硕，头发花白，整个人看上去既结实，又带着几分倦容。映入我眼帘的是他的侧影，几乎是他的背影。我私下嘀咕：“这位老先生是从什么地方冒出来的？主人没有向我们介绍啊……”

这时，我的手动了动，那位先生的手也动了动。我感到仿佛有人用指头在我的腹部弹了一下：那个陌生人原来是我自己。一点不错，正是我自己，是由客厅里端那面镜子，透过烟雾不可思议地反映过来的。

我笑了，当然是暗自发笑。对自己的侧影，我都难以辨认，背影肯定根本不认识了。战争期间，我至少两年没有镜子，刮胡子时，就一本正经地对着墙壁站着，或者对着门扇，如果有门扇的话，因为不面对着个什么东西刮胡子，总觉得有点不自在。所以直到现在，我仍然不爱用镜子，究其原因，部分地是因为我天生对镜子的魅力不感兴趣，而更主要的是“反遗传法则”在作怪。关于“反遗传法则”这个提法，在后面的叙述中，我会不惜笔墨加以解释的。

出于符合这条著名法则的某些理由，我千百次发过誓，要本着泰然的，甚或欣喜的态度，总之要以有自知自明的顺应态度，去接受“年龄的警告”。关于这个问题，有机会我一定要认真总结一番。

然而毋庸讳言，镜子里的这个发现，虽然丝毫没有使我感到吃惊和伤感，但引起了我思考，使我醒悟到，该是取得某些成果、创立某些业绩的时候了。

今天晚上，我把在旅行袋子里找到的一面镜子，放在桌

子上，正对着自己。我审视着自己。这种审视是非常客观的，当然没有半点自我欣赏的意思，更没有象某些人那样，怀着懊恨和厌恶，对自己说：“去你的！你是个十足的傻瓜，十足的胆小鬼……”这些人的态度，其实是司空见惯的极端自私的表现。我采取的是平静、超然的态度，同时也带着柔情。这种柔情，是通常我在审视自己所研究的对象时，自然而然地产生的；在不同的时候，它夹杂着好奇、怜悯、怀疑或嘲讽的成分。这正是惯常在实验室里工作的人的职业态度，尤其是生物学家的职业态度，因为应该说，我首先是一位生物学家。

镜子里映出的头，整个来讲是圆的，尽管圆面的一部分，被浓密的、两鬓过早地染上银霜的头发遮盖了。前额凸出，眉毛浓重，鼻子短而高，颧骨很结实。因为我刚刮过胡子，所有这一切都非常清晰，一目了然。这头部总的来讲并不漂亮，但相当刚劲有力，与贝多芬的嘴脸——恕我胆敢拿自己和这位音乐家相比——十分相象。总而言之，正如我妻子经常莫名其妙地、笑嘻嘻地说的那样：“你这副嘴脸，真象我非常喜爱的一只狗……”

脸色红润，尤其是近四五年来，这脸色简直变得象古铜、大料、肉豆蔻的颜色一样了。脸上的皮肤很粗糙，长着一些黑色的粉刺，我妻子经常带着莫名其妙的兴趣，用一把小镊子把它们夹出来。她在夹的时候，总是伸着舌头。

眼睛是浅蓝色的。从外貌看，我显然是帕斯齐埃家的人。这是无可争议的，也无人争议。我母亲对我说过无数次，我从长相看是帕斯齐埃家的人。她并不隐讳她的血统在这方面的明显失败，但在思想方面她就绝不肯认输。是的，

我象帕斯齐埃家的所有人一样，眼睛呈婆婆纳般的蓝颜色。不过，这种蓝颜色，在我父亲的眼睛里，即使在他微笑的时候，也显得冷冰冰的，令人费解，而在我的眼睛里，嗯，怎么说呢……则“总是充满了感情，又带着几分天真”。这是我家里的人一贯的说法，我不过照搬过来，并没有塞进任何私货。

十年前，我的身高是一米六九，自那之后就没有再量过，估计不会有什么变化。我平常总是把身体挺得笔直的，这还算说得过去的中等身材，不至于无端地减少一分半寸。近三年来，我有点发福，但只发了那么一点儿，而且全身分摊得相当均匀。因此，我可以随意看到自己的脚尖，而不象有些人那样，为了看到自己的脚尖，要把屁股撅得老高，那夹得紧紧的两瓣屁股蛋，连核桃都夹得碎。

以上就是鄙人的长相，必要的时候我们还可以回过头来再谈。

撂下这具相当体面的躯壳，我把目光——姑且说智慧的目光吧，因为一时找不到更精确的字眼——投向内部的深渊，所发现的却是一位小伙子，当然这时一切害羞的念头都排除在外了。啊！这自然不是一个带着翅膀和有环状卷发的小天使，不，而是一位地地道道、普普通通的小伙子，虽然已不太年轻，但天真纯洁，精力充沛；虽然没有不可一世的气概，但有着高贵的气质。

是的，丝毫不错。从心灵上来讲，我还是个小伙子，然而一旦照镜子，我所看到的却是一位中年的先生，既有几分象海豹，又有几分象獒狗。

此一时，彼一时。我一生中有一段时间，所接触的都是

比自己年长的人，所以我心里总是觉得自己“最年轻”。现在呢，我不管走到哪里，总是被人家看成老学者，也许正因为如此，我虽然已进入中年，却本能地希望和年轻人在一起。

诸位听了我这些话，千万不要，也不会认为我希望自己变得年轻，或者认为我已经在炫耀自己“少相”。后面我将慢慢地解释我之所以不抱这种会令人失望的想法的理由。再说，我有什么好抱怨的呢？如果青春意味着唱着歌儿匆匆忙忙地攀上一面斜坡，那么，它当然没有什么好留恋的。但是，如果青春意味着思想活跃，想象丰富，观察敏锐，意味着探索和研究问题的能力，意味着不怕困难、勇于创造的精神，那么我可以毫不含糊地说，我从来没有觉得自己象现在这样年轻。

另外我知道，象我这种气质的人，会有好几度青春。我曾经十来次、至少十来次感到自己的身体要垮了——我是所谓有关节病素质的人——因而心头笼罩了乌云。但是每一次，温暖的阳光总是驱散了乌云，消除了我心头的忧虑。

马萨舒泽特学院刚给我颁发了双年度生物学奖金。整个学术界都赞同授予我这一荣誉，但我自己却感到意外，几乎感到痛苦。我把二万五千美元奖金存了起来，考虑到现在和将来的不稳定因素，这笔钱还是不应该轻视的。但接受这项荣誉时，我的不安心情却可想而知，因为这项荣誉通常是授予年迈体衰的学者，实际上等于一具金子棺材，把他们连同他们的天才殓葬起来。

……我刚才回头读了一遍前面所写的话，感到不太满意。这样以不同的方式，反复说明我对即将到来的老年不在乎，岂不是反而显得自己很重视这个问题，显得自己其实并